

婦女事務委員會

核心人生價值研究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報告關於家長教育的核心人生價值研究結果及請各委員對未來路向提供意見。

背景

2. 父母在子女社教化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並會向他們灌輸各種價值觀。委員會因應不少婦女團體提出的需求及關注，在過去兩年把培育關愛家庭定為工作重點之一，亦曾與多個政府部門、親職教育專家、非政府機構舉行多次會議，找出家長教育不足及需進一步加強的地方。

3. 當中，委員會留意到有不少家長教育課程把重點放在培育子女的技巧和在教導子女過程中遇到問題時的解決方法，而未有把足夠的注意力放在培養下一代的價值觀上。因此，委員會認為需要在這方面進行更多研究。

4. 儘管學者曾從不同方面對涉及各種價值觀的課題進行研究，但我們仍須根據本地情況來探討本港各有關方面(如教育工作者、親職教育專家和家長)的看法，以物色一套適合向本港兒童灌輸的價值觀。因此，委員會在二〇〇五年年底委託香港大學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進行這項研究，以便找出這類價值用於家長教育方面。這項研究旨在充分考慮各有關方面(包括教育工作者、親職教育專家、家長和兒童)的看法，以期物色一套適合向兒童灌輸並有助培育他們個人成長的核心價值。

5. 上述研究分以下三個主要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文獻查閱及專題討論會

文獻查閱旨在搜集在本港及外地進行有關研究的文獻資料。此外，又會召開 6 個專題討論會，聽取家長、教師、社工和親職教育專家的看法。初步擬訂的 32 項核心價值載於附件 A。

第二階段－學校調查

為保證研究有實據支持，並進一步確立核心價值表內容的有效性，研究人員向學校校長、學校社工和家長教師會代表(或家長代表)徵詢意見，並寄問卷給隨機抽選的 100 間中學和 100 間小學，以進行問卷調查。共有 127 名學校校長、121 名學校社工和 114 名家長代表交回填妥的問卷。問卷結果顯示，大部分受訪者認為初步擬訂的 32 項核心價值十分重要。

第三階段－家訪調查

在第三階段，研究人員會上門家訪以收集數據資料，藉此了解家長與子女所持守的核心價值。因應第二階段的結果，研究人員在這項調查中採用了上述 32 項核心價值，並以此從人口隨機抽樣訪問了約 572 對父母和年齡介乎 10 至 24 歲的子女。

6. 家訪調查的工作已於二〇〇六年八月完成。調查結果顯示大部分受訪者均認為這 32 個核心價值是重要和非常重要的。研究結果亦顯示母親普遍較父親對子女的行為有較高期望。對於青少年在社會上的行為表現，父親普遍較母親給予較高評分。而對於成年人在社會上的行為表現，兒子普遍較女兒給予較高評分。研究結果的詳情載於附件B。

未來路向

7. 詳盡報告將於二〇〇六年十月完成。委員會現正與社區組織探討協作機會，以一個社區作為試點，推行優質家長教育試驗計劃。計劃的構思是在社區內建立家長支援網絡，讓家長可以分享教導子女的經驗和互相幫助，亦可讓社區內不同的持份者共同參與。計劃同時提供一個平台，可藉此推廣優質家長教育和向青少年灌輸的核心人生價值。

徵詢意見

8. 請委員閱悉研究結果和對未來路向發表意見。

婦女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二〇〇六年九月

附件 A
文件 WoC 30/06

- | | | |
|-----------|------------|-------------|
| 1) 互相尊重 | 11) 自力更生 | 21) 愛國 |
| 2) 關懷愛護家人 | 12) 體諒別人 | 22) 誠懇 |
| 3) 有公民意識 | 13) 積極 | 23) 節儉 |
| 4) 自強不息 | 14) 具批判性思考 | 24) 誠實 |
| 5) 自信 | 15) 樂於助人 | 25) 有禮貌 |
| 6) 上進 | 16) 負責任 | 26) 寬恕 |
| 7) 獨立自主 | 17) 孝順 | 27) 尊重他人的權利 |
| 8) 堅毅 | 18) 勤勞 | 28) 平等 |
| 9) 為他人著想 | 19) 正義 | 29) 愛好和平 |
| 10) 勇敢 | 20) 廉潔 | 30) 忍耐 |
| | | 31) 有節制 |
| | | 32) 包容 |